

# 芜湖市教育局

---

芜教少〔2023〕1号

## 关于举办2023年“魅力校园 翰墨飘香”芜湖市少儿书画现场比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（社会事业局），各直属学校，安师大附中、附小、附幼：

为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艺术，培养学生健康的审美情趣、良好的艺术修养，为我市青少年书画艺术人才提供全方位的展示平台，推动和提高我市青少年素质教育发展水平。市教育局经研究决定举办2023年“魅力校园 翰墨飘香”芜湖市少儿书画现场比赛活动，现将比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**比赛主题：**“魅力校园 翰墨飘香”
- 二、**参赛对象：**全市各中小学和幼儿园在读学生
- 三、**比赛形式：**现场书法和绘画
- 四、**比赛要求：**
  - （一）参赛组别

绘画：幼儿组、小学高年级组（四~六年级）、小学低年级组（一~三年级）、中学组。

书法：小学高年级组（四~六年级）、小学低年级组（一~三年级）、中学组。

## （二）作品规格

水彩/水粉画(丙烯画)、版画或其它画种尺寸不超过四开(40cm×60cm)，国画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(69cm×138cm)对开。

软笔书法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(69cm×138cm)，硬笔书法作品尺寸为40cm×27.5cm(8k纸)。

## （三）比赛时长

绘画类幼儿组1小时、小学组和中学组1.5小时；书法类各组别均为1小时。

## （四）名额分配

无为市：中学30名，小学90名，幼儿园30名；  
南陵县：中学15名，小学50名，幼儿园20名；  
繁昌区：中学10名，小学25名，幼儿园10名；  
湾沚区：中学15名，小学40名，幼儿园15名；  
镜湖区：中学70名，小学400名，幼儿园60名；  
鸠江区：中学30名，小学300名，幼儿园65名；  
弋江区：中学20名，小学280名，幼儿园50名；  
三山区：中学12名，小学100名，幼儿园25名；  
经开区：中学8名，小学100名，幼儿园20名；

各直属学校：每校 8 名。

注：各县（市）区和直属学校必须进行初选活动，严格按照名额分配上报参赛名单；各县（市）区和直属学校书法类参赛数不得低于 30%。

### （五）参赛要求

1、书法绘画的书体和画种不限，凡符合比赛主题的内容均可。

2、参赛者的笔墨纸张等用品一律自备，不符合尺寸要求的作品不予评奖。

3、作品正面可写上画题，而作者的姓名、年龄、校名及指导教师姓名在作品的正反面均不得出现，否则将取消评奖资格。

4、画面所有组成部分必须现场完成，不得携带成品、半成品、样稿进入赛场，画面不得有任何痕迹，违者取消参赛资格。

5、参赛学生一律携带参赛证进入赛场比赛；各校安排领队一名，负责组织学生参赛期间各项安全。

### 五、评奖办法：

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评选，各组别按照参赛总数比例分别设奖：一等奖 5%、二等奖 10%、三等奖 15%、优秀奖 20%；获等级奖者颁发证书和奖品；每幅参赛作品的指导教师限一名，优秀组织奖若干。

### 六、时间安排：

（一）报名方式：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（社会事业局）和直

属学校按照文件要求将书画现场比赛参赛信息（纸质报名资料需加盖公章）和电子版资料一同上报，当场核对，一经审核确认概不调整。

（二）报名时间和地点：

2023年4月12日全天，芜湖市少年宫活动科。

联系人：褚老师，联系电话：3901022。

（三）2023年4月21日将在芜湖市教育信息网公布现场比赛信息，现场比赛将于4月下旬举办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七、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（社会事业局）、直属学校积极组织参赛学生进行创作和练习，提高参赛水平，组织好初选，按时报名和参赛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